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6号）同意注册，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应付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5,300,000.00元后，余额人民币694,700,000.00元已于2023年3月28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本次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保荐及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总计不含增值税金额7,952,379.4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47,620.51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于2023年3月29日出具了《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4965号），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航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89,045,505.46元，全

部用于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689,045,505.46元，部分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为5,651,824.61元，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支付发行费用后）人民币692,047,620.51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649,709.56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明细如下：

1、公司在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6209010010006299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在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45190324221088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3、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5010078801700006032，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4、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23100071301300048147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之子公司广联航发（沈阳）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航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

户)，账号为562090100100068453，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6、公司之子公司成都航新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新）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6209010010006833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7、公司之子公司广联航空装备（沈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广联）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华园东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2491143621001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8、公司之孙公司沈阳优创禾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创禾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浑南西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2491148271000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已分别于2023年4月与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广联航发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于2023年7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成都航新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于2023年7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沈阳广联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于2024年6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优创禾火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于2024年6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已全部销户，具体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	562090100100062990	活期存款	已销户
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	451903242210888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700006032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	231000713013000481470	活期存款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	562090100100068453	活期存款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	562090100100068338	活期存款	已销户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华园东路支行	124911436210018	活期存款	已销户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浑南西路支行	124911482710000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截至2026年6月30日为止已完成投资319,695,293.47元，完成项目预算的100.02%。本项目进行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实现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的规模化生产。

2、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截至2026年6月30日为止已完成投资76,914,320.72元，完成项目预算的93.64%。本项目通过购置自动化程度较高的先进设备，致力于提升公司航天零部件的自动化生产水平。

3、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截至2026年6月30日为止已完成投资216,226,990.00元，完成项目预算的101.01%。本项目通过建设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生产线，形成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二）募集资金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保荐机构中航证券出具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在前述董事会授权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均已赎回，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无余额。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7,952,379.4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2,047,620.51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89,045,505.46 元，部分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为 5,651,824.61 元，累计取得的利息收入 2,655,980.87 元，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6,271.31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实缴出资、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使“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提升协同效应，降低运输成本，公司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广联航空装备（沈阳）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沈阳优创禾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相应增加分别位于辽宁省沈阳市相应的注册地点。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公司保荐机构中航证券出具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支付发行费用后）			692,047,620.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9,045,505.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319,640,000.00		319,640,000.00		319,695,293.47	55,293.47	100.02	2024 年 9 月 30 日	30,898,700.58	是	否

[illegible]